

# 福建建筑学校

## 福建建筑学校学生保卫科转发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月”网上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班级：

现将《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月”网上宣传活动的通知》（闽安委办〔2020〕24号）转发给你们，请你们按照通知要求，动员、鼓励学生参加“筑牢安全防线”网络知识竞答和征集各类安全文化公益宣传优秀作品，认真组织实施。



#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 开展“安全生产月”网上宣传活动的通知

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及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安委会办公室，有关企业：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的通知》精神，今年我省“安全生产月”活动采取线上为主、线下为辅的方式，省安办委托东南网开设“福建省安全生产月专栏”，开展福建省安全生产月网上宣传活动。活动内容主要包括：“筑牢安全防线”网络知识竞答、公益宣传优秀作品征集展示、隐患排查放大镜、网上“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安全生产月专栏展播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网上宣传活动内容

### （一）“筑牢安全防线”网络知识竞答

1. 竞答时间：2020 年 6 月 16 日至 25 日。
2. 参答范围：各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及社会公众。
3. 竞答内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生产标准化、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危化品安全、矿山安全、应急处置、防灾避险、安全生产保险等 8 大类知识。
4. 竞答规则：参加竞答人员可登录东南网“福建省安全生产月专栏”和“福建省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平台等进行闯关挑战。活动分设区市和省直单位进行参与人数统计。



福建省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 东南网福建省安全生产月专栏

## **(二) 公益宣传优秀作品征集展示**

根据《关于开展应急科普优秀作品征集展示活动的公告》要求，征集各类安全文化公益宣传优秀作品，作品的主要形式包括；安全生产的微视频、微电影、动漫、短视频、漫画、表情包、海报、墙报等。所征集的作品用于“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为主题的应急管理公益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动使用。届时将在福建省安全生产月专栏、“福建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等上进行展播。经评选出的优秀作品还将推荐选送至全国安全生产月组委会。征集时间截至2020年6月25日，征集作品的格式及要求：

1. 报送的视频资料分辨率一般不低于720P(像素尺寸1280×720)，视频格式为编码格式为H264的MP4。图片资料统只限电子版图片，不收纸质图片，彩色黑白作品皆可。作品文档请注明“作者姓名+作品标题+拍摄时间及地点+报送单位+重要背景信息”。

2. 参展作品必须实名投稿，杜绝抄袭，如有侵权及发生法律纠纷，责任自负并取消参展或获奖资格；投稿单位应保证其为所投送作品的作者，并对该作品的整体及组成部分均拥有独立、完

整、明确、无争议的著作权；投稿单位还应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

3. 省安办作为本次活动主办单位，有权在专栏、相关公益宣传中使用入选作品，不另行支付稿酬。凡投稿者，即视为其已同意本征集启事之所有规定。

4. 凡报送作品的投稿者，即视为已确认并自愿遵守本次展播有关版权和创作要求的各项规定。本征集启事解释权属于主办单位。

### **（三）隐患排查放大镜**

结合《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全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开展“隐患排查放大镜”活动，通过征集和展示各类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图片，采用网友讨论、专家分析等方式，引导大家“知其然，且知所以然”，正确辨识图片中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或违章违规行为，切实提高查找、识别和消除身边隐患的能力，做到防患于未然。

### **（四）“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省安办定于6月16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在福建省马尾造船股份有限公司（连江县管头镇粗芦岛大道3号）举办2020年“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将组织有关单位（具体名单详见附件）参加现场活动，参加活动的部分单位设立活动展位，活动全程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对外展示活动现况。

省政府安委会各成员单位以参加线上咨询和宣传为主，省安办已在东南网为省政府安委会各成员单位预先开辟宣传咨询窗口，主要宣传和展示各单位所涉及安全生产领域的相关安全与应急知识，包括图片、短视频、文字等，并可通过网址链接至各单位宣传平台。福建省安全生产月专栏特设“我要咨询”平台，面向公众开放，为基层和群众答疑解惑。

### **(五) 安全生产月专栏展播**

在东南网设置“要闻速递”“媒体联播”栏目。省政府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及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安委会办公室和各新闻媒体单位可将本行业、本部门或当地开展安全生产月的活动进展、先进典型和取得的成果进行报道，通过“安全生产月专栏”进行展播。

## **二、活动有关说明**

(一) 本次资料征集以自愿为原则，有参加意愿的单位请将资料统一发至邮箱：FJYJGLXJ@163.com。

(二) 网上活动联系方式

吴艺娜 省应急厅宣教处 联系电话：0591-87620575

周元 省安全生产宣教中心 联系电话：0591-87890725

陈静 东南网 联系电话：18650998585

## **三、活动要求**

各地区、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月”活动，充分运用各媒体平台开展宣传报道，广泛动员本区域和本单位积极参

与，组织企事业单位踊跃参加安全知识网络竞赛活动，明确责任人，加强协调沟通，同时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避免人员聚集。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6月9日